

# 國防安全週報

## 第 25 期

中國近期發展軍民融合概要	洪子傑	1
2018 年 G20 高峰會後美中貿易戰 走向之觀察	謝沛學	7
中國制定《南海行為準則》的態度 與美國回應	李寧吟	12
中菲協議油氣開發合作之觀察	陳俊宏	18
中國電信業者與奈及利亞網軍發展 之關係	曾怡碩	21
解放軍聯合作戰發展現況觀察	邱瑞凱	24
中國潛艦前進亞丁灣之政軍意涵	高中鼎	31
我空軍新一代戰機選項	舒孝煌	34
從近期各國間諜活動看法國情報 工作發展	陳建湧	38

臺北市博愛路 172 號  
電話( 02 )2331-2360  
傳真( 02 )2331-2361

2018 年 12 月 7 日發行



(本頁空白)

# 中國近期發展軍民融合概要

中共政軍所

洪子傑

## 壹、新聞重點

2018 年 11 月 16 日，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主任肖亞慶在「國務院國資委與全國工商聯聯合召開軍民融合發展座談會」表示，將持續推動軍工企業與民間企業的合作，並指出軍民融合在創新、產業及資本融合皆有所突破及進展。此外，中國發展軍民融合的議題在國際上仍持續受到各方關注。英國金融時報於 11 月 8 日專文提出，中國的軍民融合戰略是西方國家噩夢的來源，也是美國對中採取對抗態勢的理由之一。

## 貳、安全意涵

有關軍民融合議題，早在 1958 年毛澤東即提出「軍民結合、平戰結合」的類似概念，後續中共領導人亦陸續提出相似概念。2015 年習近平將軍民融合上升到國家戰略層級，並列為「十三五」規畫綱要的重要目標，隨著 2017 年 1 月「中央軍民融合發展委員會」成立後，中國推行軍民融合力道增加，進一步推動國防科技、軍事現代化等建設與民間經濟社會的結合。在十九大的報告中，習近平特別強調，透過整合軍地資源在資訊、技術、人才、設施、服務、資本進行民間與軍事的雙向流動；除產業、科技、教育、基礎設施等傳統領域外，亦在海洋、網路、太空等新興領域進行融合；並要求「軍民共建共用共享」。<sup>1</sup>透過發展軍民融合、投資軍民兩用科技，中國可以藉助民間力量發展軍事科技、民間亦可藉助現有軍事科技進行技術移轉做為民間用途，並增加國防產業的經濟效益，軍民融合被中國認為是實現「強

---

<sup>1</sup> 李瑞興、徐貴忠，〈邁進軍民融合深度發展新時代〉，《解放軍報》，2017 年 11 月 20 日，[http://www.81.cn/jfjbmap/content/2017-11/20/content\\_192261.htm](http://www.81.cn/jfjbmap/content/2017-11/20/content_192261.htm)。

軍夢」的重要基礎。

## 一、中國力圖解決軍民融合相關問題

近年中共不斷強調要邁入軍民深度融合，但相關配套措施仍未完備及落實，且在執行亦遇到不少困難。「中央軍民融合發展委員會」成立後，已舉行過4次會議，會議重點多擺在促進軍民融合方式、重點發展領域、降低門檻、軍民設備整合共用、重點試行區等面向（如附表）。例如習近平在2018年10月15日所主持的第十九屆中央軍民融合發展委員會第2次會議，強調要完善軍民融合相關法律制度、簡化行政流程、國有軍工企業開放程序、提高民營企業參與比例以及降低「軍轉民」及「民參軍」之門檻等。<sup>2</sup>目前軍民融合相關產業在中國民間備受看好，許多高科技產品亦透過官媒的宣傳而呈現百花齊放之感，但也產生了些問題。例如，這一兩年不少以假冒的組織、論壇、平台舉著軍民融合的名義行騙，亦使部分企業及個人受騙。這都使得中國在近期著重於將這些問題解決。中國擺出積極解決軍民融合問題態勢的同時，亦顯示軍民融合的成效目前仍侷限在特定領域、產業及商品。

## 二、透過軍民融合以較低成本發展尖端軍事科技

在「民參軍」的部分，為了吸納高科技人才投入軍事工業領域，近幾年中國鼓勵民間企業或是從事生產民生用品的國企投入國防產業。目前中國超過3000家民間企業已實際投入國防產業從事生產工作。除了原本的無人機、機器人產業外，包括人體工學、數位通訊、量子通信、熱防護技術和熱防護材料、磁浮交通、海藻纖維等也是近期民間企業研發重點。2018年10月15日舉辦的「青島軍民融合科技創新成果展」，就上述領域投資約320億元人民幣。此外，目前中

---

<sup>2</sup> 「軍轉民」指的是軍事工業的民用生產、技術轉移等；「民參軍」指民間企業或是生產民用的國企投入軍事工業。

國「民參軍」的企業中，有 7 成為資訊相關產業，雖然或許代表了其他產業仍待發展，但亦顯示出資訊產業對國防產業的重要性，例如發展 C4KISR 指揮系統的優化及升級。<sup>3</sup>中國透過「民參軍」帶動科技研發動能，除了能夠有效降低研發成本外，亦能有效降低投產的期程。

### 三、帶動經濟發展及產業轉型

目前中國已有 22 省共設有 32 個國家級軍民融合示範的產業基地。依中國國家國防科技工業局信息中心的資料顯示，產值在 2000 億人民幣以上的示範區有 3 個，1000 億 2 個，其餘 27 個示範區皆低於 1000 億元，平均產值約 394 億人民幣。<sup>4</sup>值得注意的是，軍民融合並非全部集中在作戰裝備的部分，包括後勤、基地建設、食勤、化工、生物醫藥、網路安全、互聯網+、節能環保等領域皆屬軍民融合產業的一部分，未來利益及經濟規模龐大，藉發展軍民融合，中國亦期望帶動經濟發展、產業結構轉型，以促進經濟。

## 參、趨勢研判

### 一、「民參軍」商機恐增加民企竊取外國技術的可能

儘管《瓦聖那協議》的效力常被認為有名無實，但有時仍會成為中國無法向特定國家進口軍品或軍民兩用品的理由。尤其近來面對來自西方國家對於「中國製造 2025」疑慮以及美中貿易戰的不確定性，更加突顯提升科技對中國的重要性。除了國企外，民間企業在提升科技角色亦逐漸吃重。由於每年中國的國防預算涉及軍民融合的金額十分龐大，使得民間企業為獲得相關合約，而抄襲、騙取或竊取外國技術的事時有所聞。例如，前通用電氣公司的華裔男子 Xiaoqing Zheng（音譯：鄭曉清）竊取該公司的渦輪技術檔案，交付中國企業，且該

---

<sup>3</sup> C4KISR 分別指的是指揮(Command)、管制(Control)、通信(Communication)、電腦(Computer)、殺傷(Kill)、情報(Intelligence)、監視(Surveillance)及偵察(Reconnaissance)。

<sup>4</sup> 近年竹科年產值均超過 2250 億元人民幣以上。

華裔男子本身亦在南京開設公司；韓國從 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10 月，企業核心技術被竊共 40 案，其中 28 起案件的技術最終流入中國，不少是民企所為。因此，隨著中國持續發展軍民融合，在國防產業的龐大商機以及中共有意識指導下，相信未來以非法方式取得國外相關科技的情況仍將持續。

## 二、中共發展「軍轉民」短期發展仍較緩慢

相較於「民參軍」的熱絡，在「軍轉民」的部分則仍存在問題。由於中國的國防產業內各企業的組織制度仍相對封閉、人才流動機制僵化。各企業在研究方向、生產機構、設備配置等部分，重複投資現象嚴重，加上與民間企業聯繫不深，軍規與民規標準常難以銜接，使其設備設施要與民間共用有難度，這些問題都仍待解決。儘管中共近期宣傳 4 項主要「軍轉民」成果，包括「北斗衛星全球導航系統」、「增雨防雹火箭彈」、「大功率微波輻照裂解垃圾設備」以及中船重工七二四研究所組建的科技科公司所製造的吸管全球市佔率佔 20%，但整體而言，「軍轉民」轉化的門檻仍高，成功案例少。此外，雖然「軍轉民」有相關法律之依據，例如修訂《中華人民共和國科技成果轉化促進法》及推出《促進科技成果轉移轉化行動方案》等，但由於這些法律仍適用國防領域的例外條款，而影響其落實。<sup>5</sup>加上涉及軍事機密的文件、技術等部分亦需比較長的審查評估，因此目前「軍轉民」的進展較為緩慢。

---

<sup>5</sup> 楊洋、韓佳偉，〈我國科技軍民融合中的「軍轉民」：形勢與問題〉《全球科技經濟瞭望》，2018 年 3 月，第 33 卷第 3 期，頁 42-46，[http://www.kjliaowang.com.cn/ch/reader/create\\_pdf.aspx?file\\_no=201803008&year\\_id=2018&quarter\\_id=3&falq=1](http://www.kjliaowang.com.cn/ch/reader/create_pdf.aspx?file_no=201803008&year_id=2018&quarter_id=3&falq=1)。

## 附表、中央軍民融合發展委員會歷次全體會議要點

<p>2017年6月20日</p> <p>中央軍民融合發展委員會第一次全體會議</p>
<p>會議中習近平要求加速並完善軍民融合發展。習除再次確認軍民融合為國家戰略外，更表示軍民融合是國家發展和安全領域的重要方針，是面對安全威脅和贏得國家戰略要視的重大舉措。習近平強調，推進軍民融合深度發展，要善於運用法治思維和法治方式推動工作，加快推進軍民融合相關法律法規立改廢釋工作。並且從政策導向上鼓勵更多符合條件的企業、人才、技術、資本、服務等在軍民融合發展上有更大作為。特別在海洋、太空、網路空間、生物、新能源等領域因軍民兩用的共用性，更有其發展必要。</p> <p>會議審議通過了《中央軍民融合發展委員會工作規則》、《中央軍民融合發展委員會辦公室工作規則》、《中央軍民融合發展委員會近期工作要點》和《省（區、市）軍民融合發展領導機構和工作機構設置的意見》。</p>
<p>2017年9月22日</p> <p>中央軍民融合發展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p>
<p>習近平指出，軍民融合發展是一個系統工程，要善於運用系統科學、思維及方法解決問題，並加快形成全要素、多領域、高效益的軍民融合深度發展格局。國防科技工業是軍民融合發展的重點領域。國防科技工業依靠國家科技和工業基礎，融入國家社會經濟體系，為促進經濟社會發展提供更加強勁的發展新動能。發佈實施《「十三五」科技軍民融合發展專項規劃》和人民防空、交戰、國民經濟動員等規劃。會議並實施首批41家軍工科研院所改革，深化空域管理體制、軍品定價議價規則、裝備採購制度等改革方案、武器裝備科研究生產許可與裝備承制單位聯合審查工作機制。此外，會議並提及在全國推廣軍民大型國防科研儀器設備的整合及共用、以股權使軍民兩用技術聯盟合作、民企的軍品認定和准入標準的3項創新措施。強調《統籌經濟建設和國防建設「十三五」規劃》和委員會近期工作要點的任務落實，並加強監督檢查。</p> <p>會議審議通過了《「十三五」國防科技工業發展規劃》、《關於推動國防科技工業軍民融合深度發展的意見》、《「十三五」期間推進軍事後勤軍民融合深度發展的實施意見》、《經濟建設與國防建設密切相關的建設專案貫徹國防要求管理辦法（試行）》。</p>
<p>2018年3月2日</p> <p>十九屆中央軍民融合發展委員會第一次全體會議</p>
<p>推動軍民融合發展戰略在各地區各部門落地生根，在重點領域、重點區域、重點行業取得實效。要實現關鍵性改革突破，加快國防科技工業體制、裝備採購制度、軍品價格和稅收等關鍵性改革，加快破除「民參軍」、「軍轉民」壁壘。國家軍民融合創新示範區是推動軍民融合深度發展的「試驗田」，要以制度創新為重點任務，以破解影響和制約軍民融合發展的體制性障礙、結構性矛盾、政策性問題為主攻方向，探索新路徑新模式，形成可複製可推廣的經驗做法。</p> <p>會議審議通過了《軍民融合發展戰略綱要》、《中央軍民融合發展委員會2018年工作要點》、《國家軍民融合創新示範區建設實施方案》及第一批創新示範區建設名單。</p>
<p>2018年10月15日</p> <p>十九屆中央軍民融合發展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p>
<p>推進軍民融合領域立法，儘快實現重點領域立法全覆蓋。增強法律制度時效性、協調性、可操作性。要完善制度機制，確保在法律範圍內想問題、作決策、辦事情。</p>

要大幅度精簡審批事項，降低准入門檻。要加快職能轉變，降低准入門檻，優化付款、退稅、資質辦理等流程，降低制度性成本，釋放社會生產力。對需要公眾參與的事項，要依法有序公開。要營造公平環境，推行競爭性採購，引導國有軍工企業有序開放，提高民營企業參與競爭的比例。要按照規則公平的要求，完善投資、稅收、評標等方面的政策，把權利保護貫穿於軍民融合發展立法、決策、執法、司法各環節，有效維護各類主體合法權益。此外，戰略性重大工程是推動科技創新的有效途徑。要突破關鍵核心技術、擴大國產技術和產品規模化、立足國產產品開展研製，在使用中不斷反覆運算優化，提升國家整體創新實力。要提高工程建設效益，統籌配置資源。

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加強軍民融合發展法治建設的意見》。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自公開資料。



# 2018 年 G20 高峰會後美中貿易戰走向之觀察

決策推演中心

謝沛學

## 壹、新聞重點

美國總統川普與中國國家主席習近平於 2018 年 12 月 1 日，藉由在阿根廷所舉辦的 G20 高峰會，進行了自貿易戰開打以來的首次正式會談。美中雙方於會後同意暫不升級貿易戰，並在 90 天緩衝期內，就中方貿易的結構性改變展開談判。川普警告，如果期限內無法達成協議，對中國商品的懲罰性關稅將依照原訂計畫升至 25%。中國亦同意從美國增加包括農業、能源、工業等產品的進口，以縮減美國對中的貿易逆差，惟購買的具體總量尚未決定。

## 貳、安全意涵

### 一、北京希望讓美方陷入不斷談判而無實質進展的困境

儘管美中雙方於 G20 高峰會後達成繼續談判的「共識」，各自披露的決議內容卻明顯有落差。華盛頓強調雙方同意「立即就強制技術轉讓、知識產權保護、非關稅壁壘、網路入侵和網路盜竊、服務和農業等領域的結構性改革展開談判」，<sup>1</sup> 北京則強調雙方僅同意，「本著相互尊重、平等互利的精神，著手解決彼此關切問題」，並未明確列出願意談判的議題。<sup>2</sup> 再者，北京指出在談判過程中，美方關注的「一些經貿問題」會得到解決，但也要求華盛頓需「積極解決中方關注的經貿問題」，而非承諾解決所有美方提出的爭議。

此外，當美方表明僅暫緩將懲罰性關稅提升至 25%，原先的 10%

---

<sup>1</sup> “Statement from the Press Secretary Regarding the President’s Working Dinner with China,” The White House, December 1, 2018, <https://www.whitehouse.gov/briefings-statements/statement-press-secretary-regarding-presidents-working-dinner-china/>

<sup>2</sup> 〈中美就經貿問題達成共識 決定停止升級關稅等貿易限制措施〉，《新華社》，2018 年 12 月 2 日，[http://www.xinhuanet.com/world/2018-12/02/c\\_1123795855.htm](http://www.xinhuanet.com/world/2018-12/02/c_1123795855.htm)。

關稅 2019 年 1 月起仍照常執行。若 90 天談判期限內美方關切的議題沒有獲得改善，對中國商品的懲罰性關稅將提高至 25%。北京則單方面發布雙方已決定「停止升級關稅等貿易限制措施，包括不再提高現有針對對方的關稅稅率，及不對其他商品出台新的加徵關稅措施。」

<sup>3</sup> 此外，雖然在美方壓力下，北京改口承認有 90 天談判期限一事，卻在雙方對決議內容尚有明顯落差之際，表明「中方將從落實已達成共識的具體事項做起」。

中方對於會談內容迥異的解讀與避重就輕，除了習近平需要一套說詞應付國內質疑，亦暗示了北京並沒有從結構上改變其不公平貿易模式的意願，印證美國貿易代表署於 G20 川習會前所發布的對中國 301 調查報告的觀察，即「中國在技術轉移、智慧財產權、創新等方面的政策與實踐沒有根本轉變，甚至有變本加厲的跡象」。<sup>4</sup>屆時北京可能用彼此認知不同為由，規避美方的指責，並將談判破裂的責任歸究於川普的不合理要求。待美方施壓升級，再提出願意解決美國關切的問題，要求重啟談判。從而使川普政府陷入不斷談判施壓，卻又沒有重大進展的困境。

## 二、90 天緩衝期只是戰術性調整而非美方示弱

「對中貿易戰很容易贏」的論調與其說是事實，更多反映的是川普個人的談判風格。若以美日貿易爭端的歷史為例，從 1950 年代末到 1990 年代中期，兩國針對紡織、鋼鐵、彩電、汽車、電信、半導體等多項產業發生了多次貿易爭端。每次貿易分歧的解決，短則 5 年、長則 15 年。日本是二戰戰敗國且在安全上仰賴美國的核保護傘，當年美國尚需花費如此精力，才迫使日本結構性地改變其對美貿易模式。中國除了是世界第二大經濟體與美國最大的貿易夥伴，本身亦是擁有

---

<sup>3</sup> ibid

<sup>4</sup> “USTR Updates Section 301 Investigation,” Office of the US Trade Representative, November 20, 2018 <https://ustr.gov/about-us/policy-offices/press-office/press-releases/2018/november/ustr-updates-section-301>

核武器的安理會常任理事國，以及挑戰美國秩序的修正主義強權。冀望短期內迫使中國在貿易議題作出結構性的改變，無異緣木求魚。

然而，此次川普同意在 90 天緩衝期間重啟談判，不應視為美方示弱的跡象。此次 G20 川習高峰會代表了華盛頓對第一階段貿易戰的總結，除了川普需要對外宣傳其政策已獲得一定成果，3 個月的緩衝期也可給美方時間調整步伐，增加更多的籌碼，包括加速全球生產鏈重置，為下一波對抗作準備。

此次高峰會前後的一些安排，如鷹派的白宮貿易顧問納瓦羅（Peter Navarro）與美國貿易代表萊特海澤（Robert Lighthizer）受邀出席川習會，以及在二十世紀八十年代參與對日貿易談判，成功迫使日本接受鋼鐵與汽車出口限制及迫使日元升值的廣場協議的萊特海澤，獲指派主導後續對中國的貿易談判工作，透露出一個重要的訊息，即 90 天後美中雙方如果無法達成共識，川普對中國的反制力道將會加大。正如同 2017 年北京針對解決雙方貿易爭端所提出「百日計畫」未達預期成效，華盛頓便著手反制，並從 2018 年上半年開始對中國商品的關稅打擊。

## 參、趨勢研判

### 一、司法及金融制裁或成為美中相互打擊的手段

身兼中國華為副董事長及財務長的孟晚舟，於 12 月 1 日過境加拿大時，以違反對伊朗制裁禁令為由，遭加拿大司法單位逮捕。由於華為係美國發起對中國科技圍堵的主要標的之一，此次的拘留行動亦出自於美國要求，更發生在川習進行會面的當下。若加再上參與在海外執行「一帶一路」戰略的香港前民政事務局長何志平，於 12 月 5 日被紐約法院以賄賂多名非洲國家政要，違反「海外反腐敗法」（Foreign Corrupt Practices Act, FCPA）為由，裁定 7 項罪名成立。川普政府亦於 9 月 20 日以採購俄羅斯武器，違反了對俄制裁為由，宣

布對中央軍委裝備發展部及部長李尚福進行金融制裁，禁止其在美國進行外匯交易、使用美國金融系統，並凍結在當地資產和利益。透過這些動作，華盛頓向北京傳達了一個重要訊息，即美國除了關稅戰之外，還可針對中國的政商高層進行司法與金融制裁。

與此同時，美國國務院於 11 月 26 日對美國公民發出警告，中國政府可能以司法調查等理由，禁止美國公民離境，建議赴中國旅行時須更為小心。因此，川普政府的這些打擊手段可能引發北京的反制，並讓雙方的對抗態勢升高。

## 二、WTO 改革將成美中雙方角力場

世貿組織從美國對中國商品徵收第一輪懲罰性關稅時，便成為美中雙方攻防的焦點。華盛頓與北京除了各自向 WTO 投訴對方違反世貿規定，川普在 2018 年 8 月表示，倘若 WTO 不對中國的掠奪性貿易行為作出回應，美國有意退出該組織。川普的經濟顧問哈塞特（Kevin Hassett）甚至暗示應該將中國逐出世貿組織。

此次阿根廷 G20 高峰會的領袖公報內容，即反映了美中兩強的競爭與介入。如公報並未出現華盛頓希望納入，為北京所忌諱的「不公平貿易」一詞。相對地，金磚五國領袖在 G20 高峰會上所發表的聯合聲明，包含敦促 WTO 反制「貿易保護主義」等明顯針對美國的措辭，亦沒有在公報中呈現，反而承認「WTO 貿易體系沒有達到目標，還有改進的空間...支持對 WTO 進行必要的改革，改善運作機制」，明顯反映美國的立場。<sup>5</sup>中國則是將在 2018 年 12 月 12 日向世貿組織的上訴機構提出改革方案，以突顯北京的立場。可以預期美中雙方未來將持續在 WTO 的改革案上進行角力，以為己方的政策獲取更多的正當性。

---

<sup>5</sup> “G20 Leaders' Declaration: Building Consensus for Fair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20 Information Centre, December 1, 2018, <http://www.g20.utoronto.ca/2018/2018-leaders-declaration.html>

### 三、華盛頓將加速與日、歐 FTA 談判以增加對中籌碼

此次 G20 高峰會另一個焦點即〈美墨加新貿易協定〉(USMCA) 的正式簽署。由於 USMCA 納入排除中國的「毒藥條款」，川普政府並計劃將 USMCA 作為美國後續對外貿易談判的指標模式，美方刻意選在 G20 川習會前簽署，對中國示警的意思強烈。可以預期川普將在接下來的 90 天緩衝期，加速與日本及歐盟進行 FTA 談判，以增加對中國施壓的籌碼。倘若北京最終仍不讓步，透過連結北美、歐盟、日本，華盛頓有實力能進行堅壁清野，把中國排除在新的自由貿易體系之外，盡可能阻斷中國從西方國家的市場獲取利益的機會。

# 中國制定《南海行為準則》的態度 與美國回應

國家安全所

駐點學官 李寧吟

## 壹、新聞重點

中國國務院總理李克強 2018 年 11 月 15 日於東亞高峰會中表示，中國與東協各國就《南海行為準則》(Code of Conduct in the South China Sea, COC) 磋商，2018 年已形成「南海行為準則單一協商文本草案」(Single Draft of South China Sea Code of Conduct Negotiating Text, SDNT)，且在 11 月 14 日中國—東協高峰會議中，各方已達成共識，同意在 2019 年內完成草案一讀程序，並爭取未來 3 年內完成 COC 磋商(詳附表)。<sup>1</sup>11 月 20 日中國國家主席習近平赴菲律賓訪問，中菲雙方簽署了包含油氣開發合作等 29 項協議及諒解備忘錄；而 11 月 27 日新任的中國駐越南特命全權大使熊波則告訴越南媒體，中國政府不希望追逐盈餘，製造與越南的貿易不平衡，將尋求改善此情況。<sup>2</sup>

## 貳、安全意涵

### 一、中國循雙軌思路推動 COC 制訂取得進展

中國外交部長王毅於 2016 年表示，「雙軌思路是解決南海問題最為現實、可行的辦法，即南沙有關爭議由直接當事國通過協商談判妥善解決，南海地區和平穩定由中國和東協國家攜手共同維護」。<sup>3</sup>即以

<sup>1</sup> 〈李克強出席第 13 屆東亞峰會〉，《中國政府網》，2018 年 11 月 15 日，[http://www.gov.cn/premier/2018-11/15/content\\_5340845.htm](http://www.gov.cn/premier/2018-11/15/content_5340845.htm)；〈李克強在第 21 次中國—東盟領導人會議上的講話〉，《中國政府網》，2018 年 11 月 15 日，[http://www.gov.cn/premier/2018-11/15/content\\_5340502.htm](http://www.gov.cn/premier/2018-11/15/content_5340502.htm)。

<sup>2</sup> 〈外交部就中菲簽署《關於油氣開發合作的諒解備忘錄》等答問〉，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2018 年 11 月 21 日，[http://www.gov.cn/xinwen/2018-11/21/content\\_5342298.htm](http://www.gov.cn/xinwen/2018-11/21/content_5342298.htm)；“China doesn't seek trade surplus with Vietnam, says new envoy,” *VNExpress*, November 27, 2018, <https://e.vnexpress.net/news/business/economy/china-doesn-t-see-trade-surplus-with-vietnam-says-new-envoy-3845452.html>

<sup>3</sup> 王毅表示，遵循「雙軌思路」，直接當事方可通過友好協商，找到彼此接受的解決爭議辦法，在

雙邊談判解決主權爭議，以多邊合作維持區域和平穩定，不希望南海成為國際議題。準此，中國除與南海主權爭端國家，如菲律賓，進行雙邊主權談判外，其與東協國家就 COC 磋商，於 2018 年 8 月 2 日完成 SDNT，並達成 2019 年內完成一讀程序的共識，即為該思路之具體實踐。李克強在第 21 次中國—東協高峰會議表示，中國與東協已於 2018 年 10 月舉行首次海上聯合演習，中國希望演習能夠機制化。中方增強南海中南部搜救力量與海洋觀測、氣象預報、環境監測、防救災等設施，可為該區域提供更多公益服務。

## 二、美國力圖阻止 SDNT 排除域外國家條文

美國為域外國家，無法參與 COC 各項制定會議。SDNT 第 2 節（一般規定）C 小節（基本承諾）爭議最多，中國提案要求，各締約國不得與域外國家從事包括水產養殖在內的海洋經濟和石油、天然氣的合作；中國和東協各國除定期舉行聯合軍演外，應建立軍事活動通報機制，且除非經各方同意，不得與域外國家舉行聯合軍演。越南則建議於南海進行聯合軍演 60 天前須通知各締約國。<sup>4</sup>

美國副總統彭斯（Mike Pence）於 2018 年 11 月 16 日與新加坡總理李顯龍共同宣示，「美國鼓勵東協繼續推進有意義和有約束力的 COC，包括新加坡在內的區域各國須能探索和開發自己的資源，在自己的水域航行，並建立自己選擇的夥伴關係。南海不屬於任何一個國家，美國將繼續在國際法允許和有助國家利益的任何地方航行和飛行」，明確支持東協國家有探勘南海資源與選擇盟友的自由。彭斯同日於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

---

此之前還可探討擱置爭議、共同開發，有效管控分歧。中國和東協則可通過合作全面有效落實 COC，加快推進《南海行為準則》磋商進程，並進一步探討包括中國在內的南海各沿岸國開展合作的新途徑。〈王毅：「雙軌思路」是解決南海問題最為現實可行的辦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2016 年 4 月 21 日，<https://www.fmprc.gov.cn/web/zyxw/t1357479.shtml>。

<sup>4</sup> Carl Thayer, "A Closer Look at the ASEAN-China Single Draft South China Sea Code of Conduct," *The Diplomat*, August 3, 2018, <https://thediplomat.com/2018/08/a-closer-look-at-the-asean-china-single-draft-south-china-sea-code-of-conduct/>

企業領袖高峰會議中表示，「美國將繼續維護海洋和天空的自由、在國際法允許和國家利益要求的任何地方飛航、支持東協採取尊重所有國家權利，包括航行自由在內的有意義與約束力的 COC 的努力」。11 月 17 日，彭斯並與澳洲總理莫里森（Scott Morrison）會晤，宣告「重申對航行和飛越自由的共同承諾，以及所有國家都遵守尊重主權、強大和繁榮的有章可循的秩序」。

此前，美國除強化自身軍機艦通過南海的次數與強度、推動澳英法等國進入南海實施航行自由任務、增加對越菲等國軍事援助、擴大舉辦美菲聯合演習外，亦於 10 月 19 日東協在新加坡召開的國防部長會議上，爭取到 2019 年與東協各國舉行聯合演習。

## 參、趨勢研判

### 一、中國爭取三年內完成 COC 變數仍大

中國雖在東亞高峰會議、中國—東協高峰會議中向各國示好、擴大與菲律賓經貿合作事項及尋求改善中越貿易逆差，並提出在協商一致基礎上，爭取未來 3 年完成 COC 磋商，惟 11 月中，據美國智庫衛星照片，仍發現中國在西沙群島浪花礁（Bombay Reef）展開新填海造島工程。11 月 27 日，中國再遭媒體披露，北京中國科學院研究人員考慮在南海建造耗資 1.6 億美元，研究水下無人潛艦，並具防禦功能的海底基地。這顯示中國與東協各國磋商 COC，且主張排除域外國家參與的同時，亦致力於擴大其南海勢力範圍，搶佔水下領域先機，採取兩手策略意圖明顯。惟越南外交部發言人 11 月 14 日已就前揭工程強烈抗議，並依據國際法請中國尊重越南主權。

中國與東協各國對前揭爭議條文的意見分歧仍大，且據報導，越南和俄羅斯正在密切合作，共同開展南海天然氣開發項目，以減少對中國貿易的依賴。<sup>5</sup>是以，雖各方有 2019 年內完成 COC 一讀程序共

---

<sup>5</sup> “Vietnam and Russia expand joint South China Sea gas projects,” *Asia Nikkei*, November 30, 2018,



識，惟變數仍多，研判將影響 COC 磋商進程。

## 二、美國仍將積極拉攏盟友共同介入南海議題

彭斯於 2018 年 9 月 30 日美中南海船艦迫近事件後，10 月 4 日於哈德遜智庫演講提到中國在南海展現侵略的行為；11 月 16 日 APEC 會議中，對習近平不假辭色，發言表示威權主義和侵略（Authoritarianism and aggression）在印太是沒有空間的，強調美國為太平洋國家，非域外國家，展現美國對 COC 制訂的關切。

美國除於 11 月 9 日美中外交安全會議中，首次向中國提出撤除部署於南海飛彈的要求外，更將致力拉攏與之立場相同國家。此前，國防部長馬提斯於 10 月二度訪問越南，出席東協國防部長會議與各國場邊會談。此次，彭斯把握出席各項峰會時機，與日、澳、星總理會面表達美國對 COC 立場與看法，並洽簽合作事宜。2018 年 11 月 30 日，美國總統川普（Donald Trump）亦與日本首相安倍、印度總理莫迪（Narendra Modi）於二十國集團布宜諾斯艾利斯高峰會（2018 G20 Buenos Aires summit）場外首次三方會面，共同呼籲維護亞洲海域航行自由，並重申一個自由且開放的印太海域對全球穩定和繁榮至關重要，將深化三方合作，亦是因應近日中國南海相關行動。

附表、美中有關南海議題發言重點整理

發布日期	檔案名稱	重點
2018.10.20	第五屆東協國防部長擴大會議（ADMM-PULS）主席聲明	根據國際法尋求和平解決爭端，包括 1982 年《聯合國海洋法公約》、希望 COC 取得良好進展並迅速締結。
2018.11.9	美中外交與安全對話	雙方承諾根據國際法支持南海和平與穩定、和平解決爭端、航行和飛越自由以及其他合法使用海洋的行為。 美國呼籲中國從南沙群島有爭議的地物中撤出導彈系統，並重申所有國家都應避免通過脅迫或恐嚇來解決爭端。美國仍然致力於在國際法允許的任何地方飛行、航行和行動。
2018.11.9	美國防部長馬提斯會見中國國防部長魏鳳和講話	馬提斯強調，所有海上部隊都必須按照國際標準和規範，以安全和專業的方式開展行動。2 位部長同意繼續在危機溝通和消除衝突框架方面取得進展，以減少風險。
2018.11.14	中國國務院總理李克強在第 21 次中國—東協高峰會議上的講話	1.2018 年 COC 磋商取得重要進展，各方共同形成了單一磋商文本草案，並一致同意在 2019 年內完成第一輪審讀。在協商一致基礎上，爭取未來 3 年完成 COC 磋商。 2.2018 年 10 月，中國和東協國家在湛江舉行首次海上聯合演習，對於雙方增進互信、共同應對安全風險、維護地區穩定具有重要意義，希望演習能夠機制化。 3.中方堅定維護各國依據國際法享有的南海航行和飛越自由。域外國家應當尊重和支持中國和東協國家為維護南海和平穩定所作的努力。 4.排除外部干擾，在穩步推進準則磋商的同時，積極開展海上務實合作。中方正不斷完善南海島礁民用功能，除增強南海中南部搜救力量外，還部署了海洋觀測、氣象預報、環境監測、防災減災等設施，為本地區提供更多公益服務。
2018.11.15	中國—東協戰略夥伴關係 2030 年願景	1.尊重和致力於：(1) 南海航行與飛越自由；(2) 根據包括 1982 年《聯合國海洋法公約》在內的公認的國際法原則，由直接相關的主權國家通過友好協商和談判，以和平方式解決其領土和管轄權爭議，不訴諸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脅。 2.在協商一致基礎上爭取早日達成和通過一個實質和有效的 COC。注意到 2017 年 8 月中國和東協國家外交部長通過的準則框架是朝達成有效準則邁出的重要一步。 3.歡迎中國和東協國家海軍為增進互信，成功舉行

		首次中國—東協海上聯合演習。
2018.11.15	李克強出席第 13 屆東亞高峰會	1.願同各方就反恐、氣候變化、網路安全等開展合作，於明年舉辦反恐聯合演習。 2.中方致力於同東協各國推進 COC 磋商，今年已形成單一磋商文本草案。在中國—東協領導人會議上，各方達成共識，同意在 2019 年完成草案第一輪審讀，中方並提出未來 3 年內完成 COC 磋商，以使地區國家以規則維護南海和平穩定、自由貿易和航行與飛越自由。 希望域外國家尊重和支持地區國家為此所作努力。
2018.11.16	美國副總統彭斯 2018 年 APEC 高峰會演講	本周創建了美國-東協智慧城市夥伴關係、美星建立新夥伴關係，加強東協的數位防禦。建立新的並更新安全夥伴關係，舉行美日印度海上演習、威權主義和侵略在印太是沒有空間的。 美國將繼續維護海洋和天空的自由，將繼續在國際法允許和國家利益要求的任何地方飛航；將繼續支持東協致力採取尊重所有國家權利，包括航行自由在內的，有意義與約束力的 COC。 美國意識到各國對美中競爭的擔憂。有人擔心，競爭會對該地區造成經濟傷害，或者南海的發展會加劇軍事緊張局勢。美國尋求在公平、互惠和尊重主權的基礎上與中國建立更好的關係。
2018.11.16	彭斯和新加坡總理李顯龍聯合新聞聲明	美國鼓勵東協繼續推進有意義和有約束力的 COC。包括新加坡在內的區域各國須能探索和開發自己的資源，在自己的水域航行，並建立自己選擇的夥伴關係，而這包括在南海。南海不屬於任何一個國家，美國將繼續在國際法允許和有助國家利益的任何地方航行和飛行。
2018.11.17	彭斯與澳洲總理莫里森會晤宣言	重申對航行和飛越自由的共同承諾，以及所有國家都遵守尊重主權、強大和繁榮的有章可循的秩序。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自公開資料。

# 中菲協議油氣開發合作之觀察

非傳統安全所

駐點學員 陳俊宏

## 壹、新聞重點

2018 年 11 月 20 日中國國家主席習近平訪問菲律賓兩天，簽署《中華人民共和國與菲律賓共和國聯合聲明》等多項雙邊合作文件，其中聯合聲明第 27 點指出，雙方歡迎簽署《中菲政府關於油氣開發合作諒解備忘錄》。據菲國能源部長庫西（Alfonso Cusi）透露，可能開發海域為南海禮樂灘（Reed Bank）或西菲律賓海附近。<sup>1</sup>外界質疑，杜特蒂（Rodrigo Duterte）總統不斷向中國靠攏，為經濟利益出賣菲國主權。對此，菲律賓政府發言人表示，菲方握有可批准中國至專屬經濟區共同探勘和開發的權力，任何共同協議都將合憲，目前兩國尚未簽署任何協議。

## 貳、安全意涵

### 一、中國透過合作軟化與菲國南海爭議

2013 年，在艾奎諾三世（Benigno Aquino III）總統任內菲律賓提出南海仲裁案，結果認定中國在南海海域之活動侵犯菲律賓主權，中國對此採「不參與、不承認、不接受」態度，中菲關係急速降溫。<sup>2</sup>杜特蒂 2016 年上任後，積極修補與中國的關係，擱置南海爭議以及國際仲裁結果，甚至在 2017 年東協商業與投資高峰會上宣稱，和平談判方為對抗中國最佳方式。杜特蒂政府顯然有意藉雙邊協商與多元合作，謀取經濟利益，此亦反映菲國在經濟上對外界之需求。同時，中國運用能源合作促進雙方互信，進一步軟化菲國對其南海立場，而杜

---

<sup>1</sup> 〈中菲合作禮樂灘挖石油？雙方簽備忘錄確切地點未公開〉，《ETtoday 新聞雲》，2018 年 11 月 21 日，<https://www.ettoday.net/news/20181121/1311579.htm>。

<sup>2</sup> 〈戴秉國：南海仲裁案判決「不過是一張廢紙」〉，《BBC 中文網》，2016 年 7 月 6 日，<https://www.bbc.com/zhongwen/trad/china/2016/07/160706>。

特蒂政府則盼獲取中國更多的建設與投資。

## 二、中國拉攏菲國可減輕與美「印太戰略」之對立

美國「印太戰略」的目的之一，是牽制中國在東海與南海行動，抗衡中國「一帶一路」規劃的國際政經影響力。菲律賓位處南海要津，同時是美國「印太戰略」與中國「一帶一路」規劃的重要節點。

菲律賓基礎建設落後，中國在 2013 年提出「一帶一路」倡儀後，隨即獲時任達沃市市長杜特蒂之認同；杜特蒂 2016 年上任後將菲國外交策略，從艾奎諾的「聯美抗中」改為「親中遠美」<sup>3</sup>。對中國而言，與菲律賓合作開發油氣，可減輕與「印太戰略」之對立，亦能防止南海外的其他國家介入，鞏固中國在此區域之影響力。

## 參、趨勢研判

### 一、菲國內部反對聲浪使合作前景不樂觀

菲律賓政府或許認為，中菲油氣合作可帶來經濟利益，但中菲合作的詳細資訊並不透明，菲國國會對此「不透明」的作法感到不滿，而菲國民眾認為菲國主權遭到政府出賣，已有反對聲浪。

此外，中國近年在南海的霸權行為，已令菲律賓人不滿，據菲國民調機構「社會氣象站」(Social Weather Stations, SWS) 調查，中國是菲律賓最不信任的國家，信任度呈現負分。<sup>4</sup>再者，中菲油氣開發合作的利益糾葛，甚至可能引發菲國政治勢力間的競爭，亦可能使未來合作前景難以樂觀。

### 二、菲國或藉此吸引美、日等國家與菲合作

杜特蒂上任提出「建設、建設、再建設」基礎設施發展計畫，在執政進入第 3 年後，必須在基礎建設計畫拿出更多的成績。因此，杜

<sup>3</sup> 〈菲律賓日益「棄美親中」！杜特蒂與習近平宣布「全面戰略合作關係」聯手開發南海油氣資源〉，《風傳媒》，2018 年 11 月 21 日，<https://www.storm.mg/article/640853>。

<sup>4</sup> 〈對中國信任度「負 16 分」 菲律賓民眾抗議習近平到訪〉，《自由時報》，2018 年 11 月 20 日，<http://news.ltn.com.tw/news/world/breakingnews/2619048>。

特蒂政府同意與中國合作開發油氣，背後應有對中國加快菲國基礎建設投資的期待。

事實上，習近平訪菲返國數小時後，菲律賓內政部長即會晤日本首相輔佐官和泉洋人，希望日本協助推動菲國重大基礎建設，而日方也同意給予菲國經濟上的援助。由此看來，未來菲律賓政府或許會透過與中國的油氣開發等各項合作，在美國、日本、中國等大國之間採取搖擺外交手段，以獲取最大可能的經濟援助。

# 中國電信業者與奈及利亞網軍發展之關係

網戰資安所

曾怡碩

## 壹、新聞重點

《富比士》(Forbes)雜誌於2018年11月26日報導，奈及利亞境內伊斯蘭武裝團體「博科聖地」(Boko Haram)利用網路社群媒體招募新血、攻擊國防部網頁以及駭進選委會網站，加上該國網路犯罪猖獗，奈及利亞軍方遂宣示，網路作戰司令部於2018年8月開始運作。面臨網戰人才嚴重不足的質疑，奈及利亞網軍雖然得到來自IBM的尖端設備與人才協助，卻一直不願意與美國非洲司令部合作聯防。另一方面，Counterpoint資料統計公司於11月16日發布，中國的智慧手機品牌傳音及華為在奈及利亞2018年第三季手機市占率奪得第一位與第三位。此外，在11月12日，因奈及利亞電信業者配置出錯，導致Google網路資料流量被導引到中國。這讓外界不禁好奇，中國電信業者與奈及利亞的網路部隊發展存在何種關係，以下將予以探討。

## 貳、安全意涵

### 一、中國電信業在奈及利亞積極佈局資通訊基礎設施

奈及利亞人口數達1.73億，佔非洲人口16%，國內生產毛額在2014年曾高達5685億美元，即使2017年降為3758億美元，仍為非洲第一大經濟體，擁有龐大的消費市場。因此，各大電信業者無不積極爭取奈及利亞智慧手機市場，來自中國深圳的傳音(Trassion)旗下三大品牌：Tenco、itel及Infinix，市佔率總和超過四成，遠超過三星的三成以及華為的4%市佔率。<sup>1</sup>

整體而言，奈及利亞的網路基礎設施仍嫌落後。根據華為對 79

---

<sup>1</sup> 〈又一國產手機稱霸海外：市占率超40%，成三星、華為最大競爭對手〉，《數碼避風港》，2018年11月21日，<https://t.cj.sina.cn/articles/view/6503589604/183a4e6e400100cmvr?vt=4>。

個國家所評估的《全球連結指標》，奈國居末段班的 70 名，華為據此積極鼓吹奈國應聚焦在資通訊基礎設施。奈及利亞也已制定《2017-2020 年國家資通訊路徑圖》，期能讓寬頻普及率在 2020 年達 30%。基於中、奈兩國關係友好，奈國投資環境相對穩定，中國的華為與中興通訊均已積極搶攻奈國資通訊基礎設施。其中，資料庫中心對於與雲端運算及大數據分析至關緊要，成為華為積極搶攻的目標。

## 二、奈及利亞網軍訓練不足

中國電信業者也投入訓練奈及利亞當地的人才。中國傳音的品牌之所以在奈國能夠「入戶入心」，全賴其致力推動在地化，進用在地人才及運用在地人際脈絡。華為也在奈國開班授徒，訓練出一批批資通訊人力。奈及利亞目前網路服務提供業者高達四百家以上，其中一家服務提供業者MainOne在2018年11月12日，錯誤配置邊界閘道協定（Border Gateway Protocol, BGP），導致網路流量路由洩漏（route leaking），讓原本要到Google的資料，流經印度塔塔、俄羅斯電信業者Transtelecom以及中國電信的路由，大量資料流量造成網路服務中斷，並一度造成外界質疑這其實是BGP挾持（BGP hijacking），形同網路作戰行徑。<sup>2</sup>

奈及利亞目前電子商務蓬勃發展，但更為世人所週知的，卻是惡名昭彰的網路電信詐騙與釣魚電子郵件。網路電信犯罪也是促成奈及利亞成立網路部隊的主因之一，但規模僅150人的網戰部隊，卻全數從部隊抽調過來，並全然自行訓練。目前奈國網軍僅藉IBM協助處理其新購置主機，惟據此就要從事奈國關鍵基礎設施保護、監控軍隊網路系統、指導基層指揮官如何操作資訊化武器系統、防禦來自「博科聖地」的分散式網路服務阻斷攻擊（DDoS）及打擊網路電信詐騙等

---

<sup>2</sup> 陳曉莉，〈奈及利亞 ISP 網路配置出包，Google 流量因路由洩漏而被導至中國〉，《iThome》，2018 年 11 月 15 日，<https://www.ithome.com.tw/news/127042>。



多項任務，讓外界對該網軍能否勝任，抱持高度懷疑，並呼籲應延聘外部專家，對該部隊進行專業訓練。

## 參、趨勢研判

### 一、中國將積極搶攻奈國資通訊基礎設施以擴大監控

奈及利亞《衛報》在 2018 年 10 月 23 日就報導指出，該國《2014-2043 年國家綜合基礎設施總體規劃》的第一個五年計畫 1270 億美元投資目標難以達成，缺口高達 1125 億美元。<sup>3</sup>中國的「帶路倡議」可能利用此契機，並運用奈國對於美國官方的不信任，由類似華為這類電信業者出面，在奈及利亞搶攻電信基礎設施建設。華為可能進行如同中興通訊在委內瑞拉的行徑，藉協助奈及利亞網軍建立資料庫中心與監控體系，將中國的社會信用體系，全套複製擴散到奈及利亞，並可暗中將資料由後門回傳到中國，擴大中國網軍的海外監控。

### 二、中國電信業者將加強訓練培植奈國網軍新血

奈及利亞網軍難以持續孤軍作戰，網路資安聯防勢在必行。聯防必須尋求與奈及利亞友好國家的合作，若能兼顧基礎設施維運成本與規格共容，在溝通成本降低的情況下，更能形成穩固的信賴夥伴關係。以此考量，諸如華為與中興通訊之中國電信業者，除爭取奈及利亞的資通訊基礎建設計畫之外，勢將更加積極地培育在地資通訊人力。未來這些中國培育的在地專家，或以私部門顧問身分，或者直接進入奈國網戰部隊體制內，形成奈國網軍生力軍，將有助於中國強化對奈國政軍界的影響力。

---

<sup>3</sup> Gloria Ehiaghe, "Nigeria fails to provide \$127 billion for NIIMP'S infrastructure financing," *Guardian Nigeria*, October 23, 2018, <https://www.pressreader.com/nigeria/the-guardian-nigeria/20181023/textview>

# 解放軍聯合作戰發展現況觀察

先進科技所

駐點學員 邱瑞凱

## 壹、新聞重點

習近平在2018年11月14日「中央軍委政策制度改革工作會議」時強調「建構聯合作戰法規體系，形成基於聯合、平戰一體的軍事力量運用政策制度。」<sup>1</sup>在《中共中央關於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文件中，有關深化國防和軍隊改革提及「健全軍委聯合作戰指揮機構和戰區聯合作戰指揮體制」，聯合作戰已成為軍改主軸之一。<sup>2</sup>從歷次習近平各式會議及視導部隊講話要求重點(如附表1)，均強調以黨領軍、找出聯合作戰重大問題、創新軍事領導制度及建構聯合作戰法規體系等面向，顯見探討其聯合作戰發展，有助於我方了解敵軍實際發展效能。

## 貳、安全意涵

### 一、逐步完成改革達成全域作戰目標

2016年1月1日《中央軍委關於深化國防和軍隊改革的意見》具體說明軍隊改革的總體目標，係把握「軍委管總、戰區主戰、軍種主建」的原則，以推動領導管理體制、聯合作戰指揮體制改革為重點，2020年前在聯合作戰指揮體制改革上取得突破性進展。<sup>3</sup>自2015年啟動後顯示中共中央軍委已依總體目標要求進程完成改革，目前除持續

<sup>1</sup> 王士彬、尹航，〈習近平出席中央軍委政策制度改革工作會議並發表重要講話〉，《解放軍報》，2018年11月14日，[http://www.mod.gov.cn/v/2018-11/14/content\\_4829445.htm](http://www.mod.gov.cn/v/2018-11/14/content_4829445.htm)。

<sup>2</sup> 有關深化國防和軍隊改革有軍隊體制編制、軍隊政策制度及推動軍民融合發展等三個面向的改革。參閱〈中共中央關於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中國中央政府網》，2013年11月15日，[http://www.gov.cn/jrzq/2013-11/15/content\\_2528179.htm](http://www.gov.cn/jrzq/2013-11/15/content_2528179.htm)。

<sup>3</sup> 總體目標要求於2015年重點實施領導管理體制、聯合作戰指揮體制改革；2016年實施軍隊規模結構和作戰力量體系、院校、武警部隊改革，基本完成階段性改革任務；2017年至2020年對相關領域改革作進一步調整、優化和完善，持續推進各領域改革，政策制度和軍民融合深度發展改革，成熟一項推進一步。參閱〈中央軍委關於深化國防和軍隊改革的意見〉，《新華網》，2016年1月1日，[http://www.xinhuanet.com/mil/2016-01/01/c\\_1117646695.htm](http://www.xinhuanet.com/mil/2016-01/01/c_1117646695.htm)。

實施相關領域的調整及優化外，刻正針對政策制度改革實施相關研討，後續是否能達成全域作戰目標，<sup>4</sup>值得我們密切持續觀察。

## 二、「戰區」為聯合作戰的主要指揮機構

從 2016 年 2 月 1 日戰區成立後，中國國防部官方發布內容顯示：「戰區作為戰略方向的唯一最高聯合作戰指揮機構，履行聯合作戰指揮職能，能擔負戰區作戰任務的部隊統一指揮和控制。」中國在聯合作戰指揮體制的要求上，係建立軍委、戰區兩級聯合作戰指揮體制，即依「軍委—戰區—部隊」作戰指揮體系原則運作，「戰區」的主要職能即是聯合作戰指揮，希望擺脫無法統合指揮各軍種的弊病，為本次軍改最重要的一環。

## 三、現階段著重完備聯戰法制化改革

本次改革工作會議重點在構建聯合作戰法規體系，調整完善戰備制度，形成基於聯合、平戰一體的軍事力量運用政策制度。解放軍認為實施聯合作戰指揮體制改革後，指揮關係複雜，如果法令、規章制度跟不上，各軍兵種部隊就沒有辦法磨合，所以師法美軍朝向建立健全的聯合作戰指揮法規，以條令、條例、綱要、制度、規定等不同形式，對聯合作戰相關問題形成法規加以規範，藉以明確指揮關係，為依法而聯、依法促聯提供依據。

## 參、趨勢研判

### 一、解放軍部隊演訓項目成為重點觀察要項

觀察聯合作戰改革形成係經作戰理論發展、組織調整、準則建立、人才培育及部隊演訓等項目，<sup>5</sup>目前觀察解放軍現況，基本上已邁入準

---

<sup>4</sup> 2015 年中國官方發佈的《中國的軍事戰略白皮書》中說明按照機動作戰、立體攻防的戰略要求，實現區域防衛型向全域機動型轉變，構建適應聯合作戰要求的作戰力量體系，提高立體、全域及持續作戰能力。

<sup>5</sup> 美軍為近代軍事事務革命（Revolution of Military Affairs, RMA）之先河，也是各國仿效主要對象，從中國軍改過程也不難觀察出係參考美軍經驗，而期望發展出具中國特色的軍事組織變革，而軍事事務革新係依照科技發展能力，確立適宜的作戰理論、經過組織調整、準則建立、人才

則建立及人才培育階段，然而，準則建立及人才培訓仍需藉由部隊演訓獲得相關經驗參數，持續實施修訂才能完備，後續將可藉觀察解放軍的部隊演訓內容，特別是各軍種間磨合情形，藉以研判解放軍是否達成能於 2020 年前，在聯合作戰指揮體制改革上取得突破性進展的目標。

## 二、「戰區」、「軍種」權責仍未釐清

從近期解放軍各戰區的重大演習分析(如附表 2)，其實演練的重點仍然著重於單一軍種的兵種協同演練，值得注意的是，新成立的火箭軍及戰略支援部隊自成軍以來，目前仍未於戰區與其他軍種聯合作戰演練的紀錄，身為軍種之一的戰略支援部隊，在戰區中是否納入戰區指揮體系？還是直接隸屬中央軍委聯指？若就「戰區主戰、軍種主建」的原則，目前解放軍仍停留於單一軍兵種協同演練的原因，可能是因為這涉及「戰區」與「軍種」、「戰」跟「建」之間權責釐清的深水區，另外戰區、軍種及戰區部隊三者間協調、合作都有待磨合，這也是後續觀察聯合作戰指揮效能的重點。

## 三、建立「聯合文化」有助發展「多領域作戰」

2018 年 2 月 1 日，習近平視導中央軍委聯合作戰指揮中心時指出：「一項沒有文化之稱的事業難以持續長久。」解放軍認為培育聯合文化，是當前先進軍事文化建設的新課題，也是構建聯合作戰體系、提升作戰能力的關鍵。這不但消除目前所存在的軍兵種文化隔閡，也要減少軍種間的衝突，未來解放軍能否透過聯合文化的培養，破除原本以「大陸軍」為主的軍種本位主義，轉而成為各軍種相互合作的軍隊文化，將是解放軍能否脫胎換骨的關鍵因素。另外，觀察中國欲藉完善法規制度，達成國家支撐軍隊全域作戰機制，推論可能朝向美軍

---

培育及部隊演訓等進程。

2016 年所提出的「多領域作戰概念」發展趨勢，<sup>6</sup>其中最重要的就是軍隊與國家機構、民間企業間的「聯合文化」能否建立，將成為重要關鍵因素。

---

<sup>6</sup> 「多領域作戰概念」發展係由美陸軍前訓準部指揮官帕金斯上將 (David Gerard Perkins) 於 2016 年底提出，主要強調「統一指管為核心、通資網路為平台、軍民領域為手段。」整合陸地、水面(下)、空中、電子戰、太空、網路及政府機構等，掌握敵人弱點，達成任務。翁宇恆，〈淺析美國陸軍多領域作戰概念〉，《青年日報網》，2017 年 4 月 8 日，<https://www.ydn.com.tw/News/230704>。

附表 1、習近平視導部隊及中央軍委各式會議要求重點彙整

日期	會議名稱	要求事項
20151127	中央軍委改革工作會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在黨領導下，實現中國夢、強軍夢。</li> <li>2.形成軍委管總、戰區主戰、軍種主建的格局。</li> <li>3.提高創新對戰鬥力增長的貢獻率。</li> <li>4.2020年前，聯合作戰指揮體制改革上取得突破性進展。</li> <li>5.推進依法治軍、從嚴治軍。</li> </ol>
20160201	戰區成立授旗大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堅持黨對軍隊的絕對領導。</li> <li>2.貫徹軍委管總、戰區主戰、軍種主建的總原則。</li> <li>3.擬制戰區戰略，抓好聯合訓練和指揮訓練，積極主動謀取未來戰爭主動權。</li> <li>4.按照平戰一體、常態運行，理順指揮關係，強化聯合指揮、聯合行動、聯合保障，扎扎實實組織部隊完成日常戰備和軍事行動任務。</li> </ol>
20160726	深化國防和軍隊改革第34次習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2020年前，聯合作戰指揮體制改革上取得突破性進展。</li> <li>2.堅持創新驅動，堅持法治思維，堅持積極穩妥。</li> </ol>
20160829	視導戰略支援部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堅持黨對軍隊的絕對領導，創新軍事戰略指導。</li> <li>2.戰略支援部隊是維護國家安全的新型作戰力量，是我軍聯合作戰體系的重要支撐。</li> </ol>
20161202	中央軍委軍隊規模結構和力量編成改革工作會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以黨在新形勢下的強軍目標為引領，堅持政治建軍、改革強軍、依法治軍。</li> <li>2.打造以精銳作戰力量為主體的聯合作戰力量。</li> <li>3.依法治軍、從嚴治軍方針落實。</li> </ol>
20170801	解放軍建軍90周年大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黨指揮槍是保持人民軍隊本質和宗旨的根本保障</li> <li>2.提高科技創新對軍隊建設和戰鬥力發展的貢獻率，加快構建中國特色軍事法治體系。</li> </ol>
20171018	中國共產黨第19次人民代表大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貫徹新時代黨的強軍思想，打造堅強高效的戰區聯合作戰指揮機構。</li> <li>2.加強軍事人才培養體系建設，建設創新型人民軍隊。全面從嚴治軍，提高國防和軍隊建設法治化水準。</li> </ol>
20171026	軍隊領導幹部會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堅持黨對軍隊的絕對領導，創新軍事戰略指導。</li> <li>2.2020年前，聯合作戰指揮體制改革上取得突破性</li> </ol>

		進展。
20171103	視導中央軍委 聯指中心	1.軍委必須懂打仗、善謀略、會指揮。 2.提高聯合作戰指揮能力。
20181025	視導南部戰區	1.加速推進戰區指揮能力建設。 2.堅持黨對軍隊的絕對領導，從嚴治軍。
20181114	中央軍委政策制度 改革工作會議	1.確保黨對軍隊絕對領導。 2.創新軍事戰略指導制度，構建聯合作戰法規體系。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自公開資料。

附表 2、2018 年近期解放軍戰區演訓及年度重要演訓彙整表

時間	名稱(戰區)	演訓重點	類型
1128	實彈防空演練(中)	某高砲分隊執行夜間連續目標實彈射擊演練。	陸軍
1127	空軍基地作戰(北)	某空軍基地聯合基地內各式部隊及民間人、物、力，共同遂行跑道搶修及基地防衛演練。	空軍
1124	多兵種協同 火力打擊(西)	76 集團軍遂行多兵種協同火力打擊演訓。	陸軍
1124	遠程轟炸訓練(北)	空軍哈爾濱學院某旅執行跨區跨晝夜遠程轟炸訓練，對 2000 公里外目標實施精準轟炸。	空軍
1118	機場跑道搶修(南)	將海空混編後勤保障分隊，運送至海軍某基地實施跑道搶修。	後勤
1114	砲兵實彈射擊(西)	驗證砲兵旅火箭部隊於陌生地形對臨機目標遂行火力打擊。	陸軍
1112	海軍基地防衛(北)	某海軍機場聯合基地內各式部隊，共同遂行跑道搶修及基地防衛演練。	海軍
1109	機降訓練(東)	72 集團軍某航空旅與某合成旅遂行實兵實裝機降訓練，驗證兵力投射能力。	陸軍
1106	實彈射擊(南)	遂行 30 小時跨晝夜，連續賦予砲兵臨機目標實施火力打擊，驗證指揮管制能力。	陸軍
1101	夜間火力射擊(東)	73 集團軍某砲兵分隊遂行夜間火力射擊訓練	陸軍

年度重要演訓			
時間	名稱	演訓重點	類型
0820-0829	陸軍使命-2018	陸軍軍種指揮幹部聯合作戰訓練集訓。	陸軍
0718-	偵察奇兵-2018	偵察部隊武力戰技鑑測。	偵察兵
0718-	信保奇兵-2018	陸軍通資電部隊戰技鑑測。	陸軍通信
0716-	空突奇兵-2018	陸航空中突擊部隊飛行戰技實彈射擊鑑測。	陸軍航空
0708-0716	特戰奇兵-2018	陸軍特種作戰部隊武力戰技鑑測。	陸軍特戰
0605-0625	藍盾-18	以空軍防砲為主結合陸、海、空、火箭軍防空火力遂行聯合防空演練。	防砲
0531-	天劍-2018	紅藍火箭軍實兵對抗演練。	火箭軍
0523-	紅劍-2018	紅藍空軍基地實兵對抗演練。	空軍
0418-	金飛鏢-2018	飛行員突破防空火力對地面目標攻擊評鑑。	空軍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自公開資料。



# 中國潛艦前進亞丁灣之政軍意涵

國防策略所

駐點學員 高中鼎

## 壹、新聞重點

2018年10月初,《今日印度》(India Today)引述印度國防部人士消息指出,中國派遣039A型元級攻擊潛艦及926型海洋島(舷號864)潛艦支援艦,進入亞丁灣執行反海盜任務。自解放軍海軍執行護航任務至今,已多次派遣潛艦進入印度洋水域。<sup>1</sup>

## 貳、安全意涵

### 一、藉參與聯合國行動提升潛艦部隊臨戰自信

中國前海軍司令員劉華清曾表示,潛艦活動不能侷限於黃海和南海,必須到東北、中部太平洋乃至印度洋去發展,為其海外訓練做最好的準備。<sup>2</sup>2008年中國依聯合國決議執行亞丁灣護航,即著眼於打擊海盜兼具練兵效益的戰略思維。「遠海長航」可以考核潛艦人員的身心適應能力,為潛艦戰力之重點驗證項目。中國潛艦在遠離母港之陌生海域航訓,進行戰備操演,模擬各種突發狀況應處作為,加強潛艦作戰能力,把印度洋和亞丁灣當作潛艦磨練戰技的舞台,有利於提升其臨戰技能與決心自信。

### 二、以海軍力量保護海上生命線凸顯大國形象

利用亞丁灣海盜肆虐情況,中國將輿論導向其海上生命線遭受嚴重威脅,損害其經濟發展和海洋權益。中國以師出有名的海上行動保護其國家利益,並保障其非洲貿易投資的相對安全。另經由官方媒體刻意宣傳,包裝中國海軍成為海外華人、駐外人員及中資企業安全屏

<sup>1</sup> Sandeep Unnithan, "China positions submarine and rescue vehicle in Indian Ocean," *India Today*, October 15, 2018, <https://www.indiatoday.in/india/story/china-positions-submarine-and-rescue-vehicle-in-the-indian-ocean-1368286-2018-10-15>

<sup>2</sup> 劉華清,《劉華清回憶錄》(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04年),頁108。

障之形象；透過艦隊與潛艦常態巡弋，鼓吹其遠洋行動能力，向世界傳遞中國實力不斷提升的訊息，形成穩定其海內外經貿市場，及宣揚負責任大國形象之效益。

### 三、炫示海上行動能力強化軍事威嚇效果

隨著中國海軍不斷發展，其艦船有逐漸在各海域留下航跡的趨勢；其行動亦有應對非傳統安全威脅的傾向。從中國海軍在亞丁灣的行動可看出其海權思想已經改變，基於海外利益拓展及維護海上生命線的需求，並且為了尋求國際社會的認同，其海上行動將以國際法為依據，使其行為更具合法性與正當性。當中國認為其海上生命線受到潛在威脅時，先透過對他國施壓、震懾對方心理與意志，必要時聯合友好國家採取必要手段，維護其國家利益。

## 參、趨勢研判

### 一、潛艦遠訓常態化獲得經驗累積

中國潛艦前往亞丁灣，首要工作是在越境航線及陌生海域蒐集水文資料，啟航前更需先對輪電裝備妥善、指管能力及後勤補給做好完整規畫。中國為實踐其「仗在哪打，兵在哪練」的戰略思維，判斷其潛艦在印度洋活動可能常態化，藉潛航越境及參與反海盜任務時機實施情報監偵、水文求取及航道熟悉，亦利用海上互訪機會，蒐整他國艦艇音紋，豐富威脅資料庫，獲得戰術與技術面的經驗累積，對未來戰場的可能情境預做準備。

### 二、標榜護航名義發展航艦戰鬥群

自中國投入亞丁灣行動開始，其海軍任務已從領海主權維護、支援陸上作戰等舊框架中抽離，轉而投入海外非戰爭軍事行動。觀察中國護航兵力分屬各艦隊主要艦艇及潛艦，可推敲其「海上練兵」已獲得初步成效。隨著遼寧艦（舷號16）加入海軍戰鬥序列，有利於履行其宣稱近海防禦到遠海防衛之戰略轉變，延伸其軍事投射能力。《詹

氏防衛週刊》(IHS Jane's Defence Weekly)報導，中國於吉布地(Djibouti)新建一座450公尺長的碼頭，<sup>3</sup>可供驅逐艦和大型補給艦靠泊，且該碼頭長度可滿足航艦使用，判斷中國艦艇配合航艦部署於印度洋將更頻繁，使其航艦戰鬥群的戰力逐漸成形。

### 三、海軍欲將軍事觸角伸向印度洋

潛艦兵力的運用具有戰略意涵，以潛艦反海盜顯然有違常理。研判中國表面上假借護航名義，實際上係以潛艦實施航線勘查，蒐整他國潛艦可能之偵蒐、設伏的海域範圍，配合水面兵力之巡航經驗，為航艦出入印度洋預作規劃。俟中國在吉布地的碼頭設施完工，其航艦戰鬥群極可能頻繁部署於印度洋，意圖擴大在印度洋的影響力。

---

<sup>3</sup> Jeremy Binnie, "China building pier at Djibouti base," *IHS Jane's Defence Weekly*, May 23, 2018, <https://www.janes.com/defence/janes-defence-weekly>

# 我空軍新一代戰機選項

國防產業所

舒孝煌

## 壹、新聞重點

美媒《國家利益》(National Interest)報導指出，台灣將暫停向美要求出售 F-35B 計畫，重提在美國歐巴馬總統政府時代被拒絕的計畫，要求採購 72 架 F-16V 戰機，同時也要求進行合作生產及建立效益後勤 (Performance-Based Logistics, PBL) 制度，以提高空軍現有 F-16 機隊戰力及效益。<sup>1</sup>

## 貳、安全意涵

### 一、妥慎規劃新一代機種整建維持空防能力

空軍 2018 年 11 月 28 日新聞稿表示「新一代戰機整建規劃，凡符合我空防作戰需求，均列為評估方案選項，以強化戰力。」<sup>2</sup>目前我空軍總機數約 420 架，<sup>3</sup>其中高教機預計在 2021 年起漸次汰換 F-5E/F 及 AT-3；幻象 2000 戰機已與法方簽訂 5 年後勤合約，戰力尚可滿足我方空防需求；IDF 已進行「翔展計畫」完畢；F-16 則進行「鳳展」專案進行性能提升中，包括換裝 APG-83 電子掃瞄雷達、結構修改，並採購 AAQ-33「狙擊手」(Sniper) 莢艙、電戰莢艙及配套武器等，將對提升 F-16 機隊戰力有極大裨益。僅目前部署台東之第 7 聯隊 F-5E/F，尚有 40 餘架亟待汰換，其仍採用傳統飛行操作系統，與現行戰機採線傳飛控系統 (Fly by Wire, FBW) 迥異，除機體結構已逾壽

<sup>1</sup> “Taiwan Gives Up On F-35, Turns to F-16V Option,” *National Interest*, November 28, 2018, <https://nationalinterest.org/blog/buzz/taiwan-gives-f-35-turns-f-16v-option-37332>

<sup>2</sup> 〈中華民國空軍司令部 11 月 28 日新聞稿〉，《中華民國國防部》，2018 年 11 月 28 日 <https://www.mnd.gov.tw/Publish.aspx?p=75776>。

<sup>3</sup> “Annual Report to Congress: Military and Security Developments Involving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18,” <https://media.defense.gov/2018/Aug/16/2001955282/-1/-1/1/2018-CHINA-MILITARY-POWER-REPORT.PDF> Office of the Secretary of Defense

期外，亦有消失性商源問題，無法有效發揮戰力，應儘速規劃替代方案。

## 二、F-16 Block72 具共通性優勢

由於我空軍規模不大，未來機隊選項自以能獲取最大共通性，並節約後勤與訓練成本問題者為佳。我現有 126 架 F-16A/B Block20，雷達升級後與新生產之 F-16 Block 70/72（最新的生產批號，F-16V 為統稱）相同外，在航電、武器系統及部分零附件上具有共通性，可降低訓練及後勤負擔。若暫時未能取得第 5 代戰機，採購 F-16 Block70/72 應是填補戰力空隙的適當選項，<sup>4</sup>除享有後勤、訓練、部署等優勢外，在航電系統如目標標定、電戰莖艙、武器系統上均可互通，相較於其他機種，壽期成本也較低。洛馬網站並指出 Block70/72 具改良的情況感知能力，以及新發動機，若能在未來討論採購選項時強化反艦能力，搭載新一代國產空射武器，以及選配適形油箱，將可有效強化空防能力。

## 三、F-35B 雖可強化空防然採購仍有困難

F-35B 除為第 5 代戰機，具備先進電子掃描雷達、資料鏈、全機感測系統以保持 360 度機外情況感知外，我若擁有 F-35B 之短場起飛及垂直降落能力，將不用擔心空軍基地因遭飛彈攻擊而無法讓戰機起降的危險，若搭配滑跳板運用，短場起飛效果更顯著。然而目前除政治因素使台灣難以獲得 F-35B 外，其目前極高昂的成本（至 2018 年 9 月，單機價格為 1 億 1,150 萬美元），<sup>5</sup>其後勤亦未臻穩定，將造成國防預算極大負擔。

---

<sup>4</sup> 洛馬為採用新一代 APG-83 電子掃描雷達的 F-16 通稱為 V，但 Block 則是指正式的生產批號，例如國軍為 Block20，目前國際市場上斯洛伐克新購者為 Block 72。

<sup>5</sup> “F-35 price falls below \$90M for first time in new deal,” *Defense News*, September 28, 2018, <https://www.defensenews.com/air/2018/09/28/f-35-price-falls-before-90m-for-first-time-ever-in-new-deal/>

## 參、趨勢研判

### 一、需持續強化空防並維持戰力均衡發展

中國空軍實力持續增強，除現有機種如殲 10、殲 11 進行改進外，新一代戰機如殲 20 也已具備初步作戰能力，對台灣軍事壓力將日益增加。我雖強化制空制海之傳統戰力，然亦需配合建構不對稱戰力，諸如強化機場防護與戰力保存，確保機場在遭受攻擊時能持續運作，維持戰力均衡發展，支持「戰力防護、濱海決勝、灘岸殲敵」為主體的軍事戰略構想，維護國防安全及台海穩定。

### 二、藉引進 F-16 新機建立效益後勤體系提升空軍戰力

除籌獲先進戰機外，維持適當機隊妥善率以及訓練素質，才能有效提升戰力。美國自 1999 年開始推動效益後勤體系，配合後勤企業化、降低作業成本，多項武器系統導入效益後勤後，對降低作業成本成效卓著。效益後勤要運用民間供應鏈管理系統，建立長期產業合作伙伴，將作戰、補給、維修、運輸等單位納入，由專案管理人依作戰性能及部隊需求，擬定其性能效益及成本支出，提高武器系統可用度及可靠度、妥善率，減少後勤負荷，結合民間產業能量。此次若能順利引進新 F-16，除維持整體後勤共通性外，也應審視武器系統全壽期規畫的成本效益，建立適當效益後勤體系，提升空軍戰力。

### 三、台灣仍需持續強化整體空防能力

雖採購 F-16Block72 可填補戰力間隙，然其仍非第 5 代戰機，不具全機 360 度情況覺知、減少雷達波反射匿蹤外型等能力，僅能視為過渡選項。面對日益嚴峻之空防挑戰，空軍應對近、中、遠程空防威脅進行妥慎評估，除規劃適當戰機選項填補防禦能力之不足外，也應持續發展具匿蹤能力之新一代戰機，在外購先進裝備及維持國防自主能力間求取平衡。

附表 1、F-16 生產型號及批次

型式	批次	發動機	備註
F-16A/B	Block1~15	F100-PW-200	
	Block20	F100-PW-220E	
F-16C/D	Block25	F100-PW-220	
	Block30	F110-GE-100	
	Block32	F100-PW-220	
	Block40	F110-GE-100	
	Block42	F100-PW-220	
	Block50	F110-GE-129	
	Block52	F100-PW-229	
F-16E/F	Block60	F110-GE-132	僅阿聯使用
F-16C/D	Block70	--	與國軍升級後航電相同，被稱為 F-16V，有說法指發動機改用 F119，與 F-22 同級
	Block72	--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自公開資訊。

- 美國空軍 F-16 戰機在 C/D 型之後，改採通用發動機艙，可選用奇異（GE）的 F110（批號為 Block40、50、60）及普惠（Pratt & Whitney, PW）的 F100 發動機（批號為 Block42、52、72），但有說法指 Block72 將改用 F119 發動機。
- 如美國同意供售 F-16V 予台灣，應會是採用 F100 系列發動機的 F-16C/D Block72，惟目前未確定該批次使用之發動機型號。

# 從近期各國間諜活動看法國情報工作發展

國家安全所

駐點學員 陳建湧

## 壹、新聞重點

2018年10月22日及11月13日，法國情報單位透過媒體示警，中國情報人員近年來透過社交網站，意圖滲透政治精英與高級管理人員等，刺探情報或智慧財產權，以及美國對法國私營企業從事情報活動。<sup>1</sup>2018年11月27日，在法國參議院工作官員奎內迪（Benoit Quenedey）涉嫌為北韓政府從事間諜活動遭到逮捕。<sup>2</sup>外國間諜活動威脅逐漸引起法國當局關注。

## 貳、安全意涵

法國情報體系主要由隸屬國防部的「國外情報總局」、「軍事情報局」、「國防安全與情報局」，隸屬內政部的「國內安全總局」，以及隸屬財政部的「反非法金融流動情報處理及行動處」、「海關調查情報局」等單位組成(如附表)。本文針對各國間諜活動明顯構成威脅下，對法國情報工作的觀察，摘陳如後。

### 一、各國間諜活動威脅引起法國關注

隨著時代越進步，各國情報蒐集標的已非侷限於國家安全機密，也開始鎖定其他工商業關鍵技術資訊，不論在政治、外交、經濟、軍事、文化、社會等層面，都涵蓋在情報蒐集範圍，蒐情方式也逐漸演進至網絡竊密、技術監控等方式，接觸對象擴大至企業員工、智庫成

---

<sup>1</sup> “Espionnage chinois: la note d'alerte des services secrets français,” *Le Figaro PREMIUM*, October 22, 2018, <http://www.lefigaro.fr/international/2018/10/22/01003-20181022ARTFIG00305-espionnage-chinois-la-note-d-alerte-des-services-secrets.php>; “Comment les États-Unis espionnent nos entreprises,” *Le Figaro PREMIUM*, November 13, 2018, <http://www.lefigaro.fr/actualite-france/2018/11/13/01016-20181113ARTFIG00310-comment-les-etats-unis-espionnent-nos-entreprises.php>

<sup>2</sup> “French Senate official arrested for 'North Korea spying': sources,” *AFP*, November 27, 2018, <https://www.afp.com/en/news/15/french-senate-official-arrested-north-korea-spying-sources-doc-1b48it7>



員，甚至院校學生，如美國「國家安全局」與英國「國家通訊總部」於 2013 年被披露，透過「稜鏡計畫」(PRISM) 廣泛蒐集與監控(聽) 境外人士電信與網路紀錄，甚至監聽外國政要電話，其中包含德、法國元首。英國指控俄羅斯積極接觸現、離職外交與情報人員，並進行網路攻擊。美國指控中國情報人員利用網路，侵入凱普史東渦輪公司(Capstone Turbine) 電腦，竊取商業機密。德國賓士、保時捷等車廠自 2012 年起發現 8 起境外網路攻擊，疑與中國商業間諜有關。「德國聯邦情報局」亦被披露，自 1990 年起監聽外國媒體、歐盟鄰國政治人物、研究機構與私人企業。<sup>3</sup>

## 二、法國反情報工作重點調整為反恐與反制間諜並重

法國情報組織設置初期，主要因應英、德及前蘇聯等國家威脅，自 1982 年起逐漸將重心調整至中東恐怖主義及境內極端左翼集團活動。2015 年 1 月自查理周刊(Charlie Hebdo) 恐怖攻擊事件後，境內頻繁發生恐怖攻擊事件，造成二百多人傷亡，情報機關功能遭受外界批評，為增強通(資) 訊監控、資訊調閱等反恐情報追蹤能力，防制境內恐怖攻擊活動發生，國會通過《第 2015-912 號法令》授權情報機關擴大監控手段。<sup>4</sup>

為有效掌握與打擊外國勢力間諜組織及活動，反情報工作是採取隱而不顯方式，所進行相關情報蒐集與反制作為，甚少有國家主動對外公布外國勢力對本國從事間諜活動訊息，但從 2017 年 12 月，法國

<sup>3</sup> “Chinese Intelligence Officers Accused of Stealing Aerospace Secrets,” *The New York Times*, October 30, 2018, [https://www.nytimes.com/2018/10/30/us/politics/justice-department-china-espionage.html?\\_ga=2.31823226.577606443.1543387202-1610072780.1543387202](https://www.nytimes.com/2018/10/30/us/politics/justice-department-china-espionage.html?_ga=2.31823226.577606443.1543387202-1610072780.1543387202); 〈德國車廠遭經濟間諜入侵 疑與中國有關〉，《中央通訊社》，2018 年 11 月 5 日，<https://www.cna.com.tw/news/acn/201811050204.aspx>; 〈國際縱橫：德國竊聽醜聞令默克爾感到尷尬〉，《BBC 中文網》，2015 年 5 月 2 日，[https://www.bbc.com/zhongwen/trad/world\\_outlook/2015/05/150502\\_world\\_outlook\\_germany\\_us\\_spying](https://www.bbc.com/zhongwen/trad/world_outlook/2015/05/150502_world_outlook_germany_us_spying)。

<sup>4</sup> 在沒有特定監控對象情況下，情報部門可要求科技和電信公司，協助過濾整理網路資料，從中發現恐怖活動徵候；情報部門監視恐怖分子涉嫌人時，可直接進入當事人電腦及社群網站取得資料，並可入侵當事人汽車和房屋安裝相關設備，以利蒐集資料。

「國外情報總局」查獲內部 2 名雇員向中國提供情報，不排除在法國工程技術等學院潛伏大量間諜，開始關注境內中國間諜活動，2018 年 10 月 22 日，法國「國外情報總局」、「國內安全總局」示警，中國情報人員近年來透過 LinkedIn 等社交網站，意圖滲透政治精英與高級管理人員等，刺探情報或智慧財產權，至少有 4,000 名法國人曾被中國情報人員主動接觸，以及 2018 年 11 月 3 日法國認為美國涉嫌對航空企業進行間諜活動，竊取科技與商業機密等事件來看，除表示各國間諜活動已引起法國當局關注外，亦有警告外國勢力意涵。在各國情報活動對法國威脅漸增下，勢必調整情報體系任務與功能，以及結合科技發展，逐步強化法國反情報作為。

## 參、趨勢研判

### 一、法國情報組織體系將再次調整因應

法國情報體系自 1982 年起，順應反恐任務需求，陸續成立「反非法金融流動情報處理及行動處」，並將「領土安全總局」與「中央總情報局」，整併為「國內安全總局」，與「國防安全與情報局」專責反恐與反情報工作。因中國意圖滲透法國政治精英與高級管理人員、法國參議院工作官員涉嫌北韓間諜、美國對法國企業竊取科技與商業機密，以及美、英、德等國對法國政治人物監聽等情報活動漸增。情報組織體系在因應國家安全威脅下，勢必將再次調整。以法國情報體系建立與調整脈絡來看，可能首先透過國會制訂法律方式，調整情報機關任務與權力後，以「國家情報委員會」運作機制，將隸屬內政部的「警察總署情報處」及隸屬「國防與安全總秘書處」的「中央資訊系統安全署」納入情報體系，協力反恐與反情報工作，以增加國家安全範圍的情報蒐集管道。

### 二、促進歐盟情報交流機制建立

情報共享是反制間諜與反恐的重要關鍵，法國對於反恐領域情報，

始終保持積極的共享態度。以歐盟會員國於 2018 年 11 月 19 日達成協議，成立「歐盟聯合情報學校」(Joint European Union Intelligence School) 共同培訓情報人員，<sup>5</sup>以及俄羅斯與中國間諜大規模滲透歐盟各國來看，以歐盟共同利益與威脅為出發點，未來將可能促進歐盟各國情報交流機制建立，共同分享攸關各國外來威脅情報。

附表、法國情報機關成立沿革與機關任務

機關名稱	成立沿革	任務與權責
國外情報總局	前身為 1942 年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整合眾多情報網路組織成立的「資訊與行動中央局」，復於 1943 年改組為「特勤總局」，嗣於 1944 年整合「法國抵抗軍」情報網路組織，更名為「調查暨研究局」，專責蒐集反政府、政黨活動情報工作，由於屢肇生侵害人權情事，於 1946 年重新整併為隸屬總理管轄的「國外情報與反間諜局」，嗣因涉入摩洛哥反對派領袖巴卡綁架事件，於 1982 年再次改組為隸屬國防部的「國外情報總局」(Direction Generale de la Securite Exterieur)，並禁止在國內進行情報活動，功能類似我國國安局與國防部軍情局。	主要負責蒐集國外政治、軍事、經濟、科技及恐怖活動等方面情報，並蒐集與破譯外國通信情報，專責國外情報蒐集與反情報單位。
國內安全總局	前身為 1941 年由「保安局」改組的「中央情報總局」，以及 1944 年成立的「領土安全總局」。為成立與美國聯邦調查局功能相似單位，遂於 2008 年整併為隸屬內政部的「國內安全總局」(Direction Gnerale de la Securite Interieur)，功能類似我國法務部調查局。	身兼法國對內情報機關與司法警察身分，主要負責蒐集法國境內涉及國家利益與安全情報，包括防制任何外來干預勢力；預防恐怖主義或危害國家安全、領土完整及國家制度活動；監控激進主義團體與份子；防制侵犯國防秘密或國家經濟、工業、科技之行為；防制有關收購或製造大規模毀滅性武器的活動；

<sup>5</sup> “EU ministers approve spy school plan in raft of defence initiatives,” *The Guardian*, November 19, 2018, <https://www.theguardian.com/world/2018/nov/19/eu-ministers-approve-spy-school-plan-in-raft-of-defence-initiatives>

		監控國際犯罪組織影響國家安全活動。
軍事情報局	由於 1990 年波灣戰爭中，法國軍事情報部門工作不力，遂於 1993 年整併「軍事情報探討中心」、「電磁輻射資訊中心」、「陸軍影像解讀中心」、「陸軍及空軍第二局」等單位，成立隸屬國防部的「軍事情報局」( Direction du Renseignement Militaire)，功能類似我國國防部軍情局與電展室。	主要負責蒐集軍事情報，並提供參謀長、國防部長，以及政府各部門所需軍事情報與建議。2001 年後著重於反恐情報蒐集。
國防安全與情報局	1948 年國防部成立隸屬國防部長的「武裝部隊安全處」，復於 1953 年更名為「武裝力量暨國防安全處」，嗣應 1959 年《國防總組織法》頒布，遂於 1961 年改組為「軍事安全局」，復於 1981 年改組為「國防安全與情報局」，嗣於 2016 年更名為「國防安全與情報局」( Direction du Renseignement et de la Scurit de la Dfense)，功能類似我國國防部政戰局、軍事安全總隊與憲兵指揮部。	主要是蒐集和分析涉及威脅國防利益的恐怖攻擊及間諜情報，與其他情報機關交流相關情報，以及監控武器貿易、保障國防產業安全。
國家海關調查情報局	1988 年為因應打擊毒品、武器、假冒商品等走私行動所需，成立隸屬財政部的「國家海關調查情報局」( Direction Nationale du Renseignement et des Enqutes Douanires)，功能類似我國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主要負責海關情報 蒐集與傳遞；負責武器、毒品、假冒商品等重大走私案件調查。
反非法金融流動情報處理及行動處	1990 年財政部成立「反非法金融流動情報處理及行動處」( Traitement du Renseignement et Action Contre les Circuits Financiers Clandestins)，專責蒐集恐怖主義洗錢動向等金融情報。	負責蒐集有關非法金融流動資助恐怖主義及非法洗錢活動情報；傳遞與分析金融情報；鑑定與分析金融機構提供有關涉嫌非法活動對象資料。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自公開資訊。

發行人/馮世寬

總編輯/林正義

副總編輯/李瓊莉 主任編輯/李哲全

執行主編/陳鴻鈞、陳蒿堯、鍾志東 助理編輯/陳彥廷